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晔通知，朱晔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与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以下简称“股票质押回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朱晔将其持有公司的 1,000 万（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1.00%、占公司总股本 22,292.8707 万股的 4.49%）质押给国泰君安用于股票质押回购业务，期限为两年六个月。

2、朱晔于 2015 年 4 月 1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股份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截止本公告日，朱晔持有公司 4,760.977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22,292.8707 万股的 21.36%，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96.567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43%），本次股权质押后朱晔累计质押 3,407.6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5.29%。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3 日